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

113學年度新進團員推薦甄選(第3次)簡章

113年5月17日第1130955463號簽准公告

壹、依據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各輔導小組召集學校。

參、甄選條件及資格：

- 一、編制內正式教師(不含留職停薪或長期病假者)。
- 二、具備3年以上正式編制內教師年資。
- 三、教學經驗豐富，具專業知能及服務熱忱，視教育為終身志業者。

肆、甄選時間：本局辦理「113學年度新進團員推薦甄選」(第3次)作業相關時程摘述如下：

- 一、第3次甄選初試：採書面資料審核，收件至113年5月24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止。
- 二、第3次甄選複試：採實體口試及試教，複試期間113年5月27日至5月31日。

伍、甄選方式：

一、初試

- (一)採書面資料審核，資料初試通過後，將以電話聯絡參加複試。
- (二)請備妥下列資料(PDF檔)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各國中小召集學校，逾期不予受理：
 - 1、應試證(附件1)。
 - 2、學校/自我推薦報名表(附件2，本表需經學校相關人員核章)。
 - 3、服務學校同意書(附件3)。
 - 4、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(至多10頁)。

二、複試

- (一)原則上採口試及教學演示兩種方式進行，口試10分鐘，教學演示15分鐘。
- (二)應試者請事先備妥A4大小教案3份，於甄試當天供評審委員參考。
- (三)評分標準：口試及教學演示各佔50%，最低錄取標準80分(含)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。
- (四)複試方式可採多元方式進行，實際進行方式由各輔導小組通知為準。

三、錄取方式

- (一)以甄試成績高低排序。
- (二)甄試成績相同時，依序以教學演示、口試分數高者優先錄取。
- (三)應試者未達錄取門檻得不足額錄取。

陸、甄選名額及報名相關資訊

第3次甄選名額

輔導小組	甄選名額		專長需求或其他備註	電子郵件報名／聯絡人	複試時間	複試地點
國小國語文	兼任輔導員	2	國語文教學研究與課程研發	lms003@apps.ntpc.edu.tw 26212755分機104 林明珊 執秘	5月28日(二) 上午10時	淡水國小 會議室
國小藝術	兼任輔導員	1	表演藝術專長	meichang0214@gmail.com 22056777分機55 張琬湄 專輔	5月27日(一) 下午2時	民安國小 校長室
		1	音樂專長			
國中英語文	兼任輔導員	1	英語教學研究與課程研發	gracetsai710@gmail.com 22572275分機760、0958515262 蔡鈺伶 專輔	5月29日(三) 下午2時	新埔國中 雙語辦公室
國中綜合活動	兼任輔導員	3	輔導活動科1名、家政科2名	ntpcintegrative3@gmail.com 22961168分機306 王擇芳 專輔	5月30日(四) 上午10時	義學國中 行政大樓3樓 小會議室

柒、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甄選簡章同步公告於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 (<http://ceag.ntpc.edu.tw/>) 供各校教師下載。
- 二、 請參加甄選者於規定時間至各領域甄選地點報到，時間開始即進行甄選說明，說明時間未到場者，視同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- 三、 甄選完畢，由各輔導小組於國教輔導團網站最新消息公告「第3次甄選通過名單」，再由教育局簽准甄選結果，並於113年6月14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公告於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及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ntpc.edu.tw/>)電子公告，並函知各輔導小組及錄取者所屬學校。
- 四、 參加甄選之教師及工作人員，甄選當日本局同意核予公假半日(課務派代)。
- 五、 本局將俟團員推薦甄選業務結束後，統一公告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3學年度團員名冊及減課時數，並函知各輔導小組及錄取者所屬學校。

捌、 聘期：團員聘期為1年，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。

玖、 獎勵及考核：依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3學年度團員工作績效考核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<p>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</p> <p>113學年度團員推薦甄選(第3次)應試證</p> <p>類別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國中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國小（ ）領域/議題</p>		
甄選人姓名		編號
甄 選 記 錄		
試 別	口 試	試 教
簽 章 主 試 人		
<p>※注意事項※</p> <p>資料寄送電子信箱、甄選地點及時間及聯絡人：請參閱簡章第陸點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報到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應試證。 2. 報到後請參閱試場與時間分配表。 3. 應試人員應提前至休息區等候，經3次唱名未進入試場者以棄權論。 4. 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，請依各領域召集學校通知或公告日期另行應試。 5. 配合防疫措施，請參與人員做好個人衛生防護，甄選當日進入校園請配合考場規定。 		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113學年度團員甄選學校/自我推薦報名表

(參加甄選領域/議題別：請依據簡章第陸點填寫，僅限選擇1個領域/議題)

國中組 國小組 _____ 領域/議題

一、個人基本資料：

服務學校		學校電話	
姓 名		職 稱	
身份證字號		出生日期	
行動電話		教學年資	年 月~ 年 月，共 年
最高學歷		專 長	
請說明您欲參與輔導團的動機意願、服務專長及對執行輔導團工作的願景：至少50字			

二、重要教學經驗：(請列舉最滿意5項即可)

服務單位	職稱	起訖時間	滿意原因說明

三、曾研修課程與教學專業知能培訓或進修：(請列舉最重要5項即可)

專業知能培力課程名稱	時間	學分或小時數	辦理此課程之單位

附件2

四、 相關領域/議題之特殊表現或優良事蹟：

特殊表現或事蹟	時間	核定或辦理單位

五、 請檢附與報名領域/議題輔導小組相關之自行設計教案或行動研究等個人教學檔案，最多10頁。(1式3份)

申請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113學年度甄選團員 服務學校同意書

茲同意本校_____老師參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3學年度_____領域/議題團員甄選。若通過甄選時，同意擔任輔導團員。老師除甄選輔導團團員外，113學年度協助其他「政府機關(構)委任(託)、補助或指示學校辦理事項」並核定「減課」情況說明如下(請擇一勾選)：

該師113學年度無協助其他校外減課任務。

該師113學年度有協助其他校外減課任務，說明如下(請逐一填寫或勾選)：

1、 任務或職務名稱：_____。

2、 減課節數：_____節/每週。

3、 該任務目前核定減課情形(擇一勾選)：

依據計畫或公文，已核定減授課(請檢附相關證明)。

老師已簽署服務學校同意書，惟尚未核定減課。

4、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4月14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6033681號函，本校老師若通過甄選同意不同意其承(協)辦2項以上之得減課之「政府機關(構)委任(託)、補助或指示學校辦理事項」(擇一勾選)。

此 致

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

(學校名稱)

校 長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